

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鄂认定办〔2020〕5号

关于湖北省 2019 年异地整体搬迁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的公告

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执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有关规定，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已完成武汉木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整体搬迁的办理工作，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证书编号与有效期不变。

附件：湖北省 2019 年异地整体搬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公告名单

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5月11日



附件

湖北省 2019 年异地整体搬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继续有效公告名单

序号	公司原用名	公司现用名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北京木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木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201711005921	2017 年 12 月 6 日	三年

